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云内动力　公告编号: 2016-022号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末总股本799,013,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	0009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建峰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景路66号		
传真	0871-65633176		
电话	0871-65625802		
电子信箱	assets@yunneidongli.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业绩驱动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柴油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多缸小缸径柴油发动机开发和生产能力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发动机和配件,其中发动机可分为商用车柴油发动机、D系列柴油发动机、非道路柴油发动机和天然气发动机,目前公司正计划开发推广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及柴油机启动变速箱动力总成等新产品。

公司生产的商用车柴油发动机包括100、102、YN系列产品,达到国Ⅳ排放水平,主要配套轻卡车型,市场地位稳居前列,YNF40产品已实现小批量生产,将增强公司在商用车行业的核心竞争力。D系列柴油发动机包括乘用车柴油机和高端商用车柴油机,是中国柴油机先进技术的代表,乘用车柴油机中的D09、D16、D19系列产品主要配套轿车、SUV等车型;商用车柴油机中的D20、D25、D30系列产品主要配套高端的商用车车型,随着国家环保要求的升级和柴油油品质量的进一步提高,D系列产品势必在乘用车和商用车两个市场大放异彩。非道路柴油发动机包括YNGB系列产品,是在原有柴油机基础上进行的适应市场性技术改造,主要配套工程机械、农用机械。天然气发动机包括YNQND、YNQNE系列产品,主要配套轻型客车,是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发动机产品,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升级及公司聚投项目的投产,天然气发动机将成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新引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一直采取"以销定产"模式,即:公司采购部门根据订单和生产需要,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生产部门根据下游客户订单需求下发生产计划,各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制造,最后由销售部门完成销售。

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步伐,通过加快产品创新升级,公司YN系列产品性能和结构优化行业领先,随着汽车行业的回暖,未来销量将进一步增长;D系列产品成为乘用车及高端商用车动力的推动者和引导者,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天然气发动机紧抓市场发展先机,有望迎来快速发展;随着未来柴油机自动变速箱动力总成产品投放市场,公司将成为国内柴油机自动变速箱的拓荒者;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紧随国家政策,随着产品进一步投放市场将成为公司快速发展的新引擎。

(二)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地位

我国柴油发动机行业呈现多头竞争的格局,行业集中度较高,随着2015年国Ⅳ排放政策的正式实施及未来环保要求的持续提高,环保高效的柴油机匹配高端商用车的模式必将成为未来的主流趋势,柴油机市场份额正在逐步向少数规模大、技术、资金实力较强的企业集中。

柴油发动机行业作为汽车行业重要的配套产业,其周期性与汽车行业运行周期密切相关,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及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排放法规的升级,国家进一步加大黄标车的淘汰等工作,国内物流整体向"高效率、高科技、高环保"方向发展,未来对轻卡市场有了更高的要求,可配套高端轻卡市场容量将一进步扩大,公司市场机遇良好。

随着国内环保要求的升级,车用柴油机行业受国Ⅲ向国Ⅳ产品转型的影响产销同比大幅下降,非道路机械用柴油机市场整体萎靡。在近几年行业持续下滑的大背景下,公司通过加大产品结构的调整力度,加快产品创新升级,通过调整营销策略,提升售后服务质量等措施,公司产品销量逆势增长,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为8.47%,较上年同期增长1.88%。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2,831,792,829.50	2,421,004,698.76	16.97%	2,571,150,90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515,053.63	161,296,758.68	8.81%	147,356,05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192,850.89	69,616,674.20	-46.57%	57,336,63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5,014,931.83	-100,642,783.16	522.30%	358,864,08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0	0.234	-5.98%	0.2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0	0.234	-5.98%	0.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5.69%	下降0.81个百分点	5.5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元)	7,112,451,794.79	6,429,222,808.16	10.63%	5,535,042,84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60,466,377.43	3,530,077,166.96	3.69%	2,719,497,902.81

备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减幅度不一致,主要原因是:2014年11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2014年的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系按时段计算。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8,504,049.47	642,700,948.48	554,863,947.33	825,723,88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787,844.48	24,558,513.76	39,733,108.39	39,435,58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205,595.88	11,343,947.49	16,913,035.56	-55,269,72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24,515.30	185,406,644.19	50,562,154.24	200,170,648.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7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3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55%	268,063,839	8,412,699		
中万菱信(上海)资产-工商银行-陕国投信托-陕国投·盛唐45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29,800,000	0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58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14,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2,700,000	0		
国联安基金-民生银行-旭光-定向增发16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0,354,726	0		
博时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7,379,730	0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6,442,100	0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75%	5,999,907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5,945,400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4,682,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和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上表中股东情况以结算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为准。公司目2015年8月12日至8月18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完成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购买,共计6,442,100股,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将于2016年8月19日解除锁定。结算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不包括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股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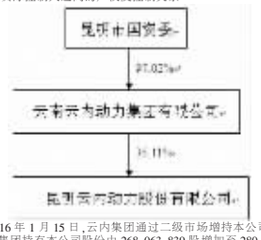

备注:2016年1月8日-2016年1月15日,云内集团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12,463,5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本次增持后,云内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由268,063,839股增加至280,527,406股,持股比例由33.55%增长至35.11%。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发达经济体经济复苏缓慢,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中国经济进入增速适度、结构优化、效益提高、民生改善的新常态。汽车行业秉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排放标准进一步升级。在全国经济增速放缓和排放标准升级的双重压力下,商用车和工程机械市场持续低迷,农机市场景气度回落。报告期内,车用柴油机行业销量2,573,577台,同比下降17.11%。

面对异常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谋划布局,带领全体员工及各子公司团结一致、砥砺奋进,紧紧围绕"创新驱动,转型升级"战略,以"调结构,促转型;管理和效益提升;精益管理;全价值链体系增值的精益管理"为发展主题主线,持续深入开展"五大改革战略"、不断强化"五种意识",进一步加大了产品结构的调整力度,加快了产品的创新升级,通过调整营销策略,提升售后服务质量等措施,公司产品销量逆势增长,产品市场占有率较上年同期增长1.88个百分点,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累计销售各型柴油机217,966台,同比增长2.2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3,179.28万元,同比增长16.97%,其中主营业务收入270,500.00万元,同比增长21.43%。报告期内,主营产品毛利率同比降低3.07%,主要原因是受工业经济发展、客货运行业形势、排放法规升级等影响,行业内竞争加剧,柴油机行业利润空间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20,182.93万元,同比增长11.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51.51万元,同比增长8.8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柴油机	2,544,314,193.54	408,786,124.39	16.07%	29.47%	27.40%	-0.26%
配件及其他	160,685,780.62	7,426,883.53	4.62%	-38.76%	-91.78%	-29.8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度相比,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了无锡同益汽车动力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同益成立于2015年6月4日,注册资本900万元,公司出资人民币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6.67%,为无锡同益的控股股东。

无锡同益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报告期公司已将其纳入了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云内动力　公告编号: 2016-024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1998年7月2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1998)49号文批准,由云南内燃机厂独家发起,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柴油发动机及配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2016年,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分别为:

(1)按照2015年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集团")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与其发生房屋租赁关联交易。为了提高公司闲置房屋的利用率,公司将与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云南同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福汽车")发生房屋租赁关联交易。

(2)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与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机械制造")发生零部件采购以及发动机旧机、旧件、废铁出售等类别的交易;将与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宁云内")发生销售物料等类别的交易。

(3)为了加快公司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柴油发动机和天然气发动机的研发进程,提高样件产品性能和质量,缩短研发周期,降低新产品开发过程费用,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并结合公司生产需要,公司将与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沃尔福")、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伟博")及无锡恒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恒和")发生技术服务、设备及零部件采购等类别的关联交易。

2、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本议案以3票表决,3票同意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关联董事杨波先生、代云辉女士、屠建国先生、孙灵芝女士回避表决。

3、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标的	关联单位	2016年预计交易金额	2015年关联交易金额
房屋租赁	办公楼租赁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25	5.50
生活服务	代扣代缴职工房租、水电费		120	21.28
小计	—	—	245	26.78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云南同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	—
小计	—	—	20	—
采购	发动机零部件	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00	1,051.40
销售	发动机旧机、旧件、废铁等		500	299.51
小计	—	—	3,500	1,350.91
销售	物料等	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	2.13
小计	—	—	3	2.13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6,500	867.52
提供劳务	服务费		200	60.00
采购	测试台架等设备		1,300	51.50
小计	—	—	8,000	979.02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82.44
提供劳务	服务费		100	30.00
采购	配件、设备等		400	139.38
小计	—	—	3,500	551.82
采购	发动机零部件	无锡恒和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3,000	—
小计	—	—	3,000	—
合计			18,268	2,910.66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当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云内集团发生房屋租赁费26.63万元,代扣代缴职工房租、水电费16.78万元;与云内机械制造发生零部件采购152.26万元,发动机旧机、旧件、废铁出售48.94万元;与无锡沃尔福发生技术服务费1,132.08万元;与无锡伟博发生技术服务费6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云南省昆明经开区经景路66号云内动力技测大楼三楼301-303室

法定代表人:杨　波

注册资本:103,070万元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为原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内燃机厂改制而来,2013年,为实现集团化管控模式,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云南内燃机厂启动了国有企业改制的相关工作。2014年1月24日,云南内燃机厂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名称变更为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化。2014年3月12日,云南内燃机厂完成了持有公司股份的股票过户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变为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公司2014年11月实施定向增发,云内集团以现金认购普通股8,412,699股后,持有公司股份268,063,839股,占公司发行普通股总数的33.55%。2016年1月,云内集团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12,463,567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280,527,4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11%。云南内燃机厂改制前,主要以对外股权投资获得投资收益,厂本部基本无具体业务。云南内燃机厂改制为云内集团后,实体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目前云内集团下属企业有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内燃机总厂、昆明平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云南同润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同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云南通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及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

该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329,764.02万元,实现净利润25,743.94万元。截止2015年末,其总资产1,067,950.58万元,净资产481,706.60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云内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280,527,406股本公司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11%。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云内集团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2016年公司与云内集团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45万元。

(二)云南同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云南同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延长线金泉汽车广场南3号门

法定代表人:蔡建明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销售、汽车配件、汽车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气机械及器材、普通机械及配件、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二类汽车维修、汽车租赁等。

云南同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成立,由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和云南鹏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云南同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70%的股权。

该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8,372.69万元,实现净利润-292.80万元。截止2015年末,其净资产23.84万元,总资产2,175.18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云南同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良好的现金流情况,并考虑到其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关系,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本公司预计与云南同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2016年度发生的房屋租赁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

(三)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住　　所: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工业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蔡建明

注册资本:10,396.7242万元

经营范围:黑色及有色金属铸件的铸造、机械加工及销售、汽车、摩托车零部件生产和销售、发动机系列及其变形机组、发动机再制造、发电机组、农业机械及零部件生产和销售。

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前身系云南方舟集团杨林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18日,是由云南方舟集团与加拿大波恩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创办的中外合资企业,总投资1亿元人民币,厂区占地约182.2亩。2009年年底由云内集团出资收购原股东持有的70%股权,收购后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6,696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云内集团收购云南方舟集团持有云南方舟集团杨林铸业有限公司30%的股权,成为云内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云南云内动力杨林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2014年8月27日,公司名称变更为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2015年5月29日,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396.7242万元。目前,企业主要从事各类金属铸铁件产品制造,耐磨铸钢件制造及自产产品的销售;发动机系列及其变形机组、发动机再制造、农业机械及零部件生产销售等业务。

该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414.95万元,实现净利润-505.63万元。截止2015年末,其净资产5,409.24万元,总资产9,167.51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1)公司从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发动机零部件,系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对其采购采用招标方式确定;

(2)公司向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发动机旧机、旧件、废铁等,按照以往良好的付款情况,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本公司预计与云南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2016年度发生的零部件采购及发动机旧机、旧件、废铁等销售发生的关联交易最高累计总金额为人民币3,500万元。

(四)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住　　所:遂宁市安居区工业集中区汽配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王锐铭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机械零部件(货箱、车架)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2014年11月成立,是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该公司2015年实现净利润-33.04万元。截止2015年末,其净资产2,866.16万元,总资产14,301.81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向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的物料,金额较小,按照2015年良好的付款情况,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本公司预计与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2016年度发生的物料等销售发生的关联交易最高累计总金额为人民币3万元。

(五)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无锡惠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风电园创惠路1号4009室

法定代表人:章燕辉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于销售;机械设备、模具的研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成立,由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颜琛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70%的股权。

该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2,321.54万元,实现净利润147.50万元。截止2015年末,其净资产688.19万元,总资产2,925.21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另一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并考虑到其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关系,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本公司预计2016年度支付给无锡沃尔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等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六)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无锡惠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风电园创惠路1号4002室

法定代表人:陶　勇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汽车动力与电力工程、机械工程、电子、通信与自动化控制技术的研发;汽车零部件、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销售等业务。

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6月,由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同润投资有限公司和无锡市伟博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云南同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50%的股权。

该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232万元,实现净利润22.97万元。截止2015年末,其净资产1,073.18万元,总资产1,828.85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并考虑到其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关系,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本公司预计2016年度支付给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等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

(七)无锡恒和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无锡恒和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住　　所:无锡惠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风电园畅惠路7号标准厂房

法定代表人:杨延相

注册资本:4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环保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培训服务,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等业务。

无锡恒和科技环保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20日,由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同润投资有限公司与浙江福爱电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同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无锡恒和科技环保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并考虑到其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关系,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4、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本公司预计2016年度支付给无锡恒和科技环保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等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云内集团租赁公司办公场所期限为一年,即: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0日。

(2)2016年1月27日,公司与无锡伟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云内D20发动机匹配江淮小卡巴西L6项目开发协议》,就云内D20发动机匹配江淮小卡在应用博世公司的电控高压共轨喷射系统进行标定合作。

(3)就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其他关联方暂未签订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公司每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发动机技术提升的需要。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房屋租赁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房屋资产的利用,从而增加公司的收益。

3、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以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4、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利益输送和交易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已于2016年3月10日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各位独立董事均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3、与日常关联交易相关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 2016—023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18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8日分别以传真、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到会董事是杨波、代云辉、屠建国、孙灵芝、楼炆明、张彤、葛蕴珊。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波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根据2015年工作情况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5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楼狄明先生、张彤女士和葛蕴珊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5年投资情况及2016年投资计划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1号—业绩预告及定期报告披露》、《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3,179.28万元,同比增长16.97%;利润总额20,182.93万元,同比增长11.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51.51万元,同比增长8.81%。

本议案尚需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5年,在全国经济增速放缓和排放标准升级的双重压力下,车用柴油机产销同比下降,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日益激烈。为使公司在日益严格的排放政策升级的大背景下更好的完成2016年度经营目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综合考虑股东回报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1)公司拟以2015年末的股本总数799,013,968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70元(含税)红利,合计派发现金55,930,977.7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2)2015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公司董事、高管人员2015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高管人员2015年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3票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提交的《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波先生、代云辉女士、屠建国先生、孙灵芝女士已回避表决。

公司预计2016年公司发